

## 南通富士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南通富士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我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0年2月5日以书面通知、传真及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0年2月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11名董事：石明达先生、石磊先生、高峰先生、章小平先生、柏木茂雄先生、大竹净先生、福井明人先生、马汉坤先生、刘剑文先生、蒋守雷先生和严晓建先生均在表决票上行使了表决权。公司董事会成员在表决之前，对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议，并在此基础上形成了如下决议：

###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公司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外投资与东芝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新公司，其具体情况如下：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1. 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南通富士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我公司”）一直专注于集成电路封装与测试业务，为了进一步扩大规模、促进企业进步，公司拟与东芝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东芝”）共同出资设立新公司。拟设立的新公司注册资本为7,346.10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出资1,469.22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20%；无锡东芝出资5,876.88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80%。

##### 2. 关联关系说明

无锡东芝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1. 甲方：东芝半导体（无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松本裕之；

注册地址：中国无锡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52 号地块 29-A 号标准厂房；

注册资本：2,410 万美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国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线宽 0.35 微米及以下大规模集成电路及其他半导体产品的开发、设计、生产；半导体产品、相机模块的加工、委托加工、检测。

无锡东芝是东芝株式会社（以下简称“东芝”）在中国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其实际控制人为东芝。

2. 乙方：南通富士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石明达；

注册地址：中国江苏省南通市崇川路 288 号；

注册资本：34,71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经营范围：研究开发、生产集成电路等半导体产品，提供相关的技术服务。

## 三、共同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与无锡东芝签署《共同投资合同》，出资设立无锡通芝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通芝”），该合同主要内容概述如下：

### 1. 拟设立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无锡通芝微电子有限公司（暂定，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定的为准）；

注册地址：中国无锡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52 号地块 29-B 号标准厂房；

经营范围：大规模集成电路及其他半导体产品的开发，设计，生产；半导体产品，相机模块的加工，检测。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暂定，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定的为准）；

注册资本：7,346.10 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2. 出资比例、出资方式、资金来源和出资时间

出资比例：公司出资 1,469.22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20%；无锡东芝

出资 5,876.88 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 80%；

出资方式：现金出资；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出资时间：2010 年 2 月 10 日（预计）前出资 20%，2010 年 3 月 31 日（预计）前出资 80%。

3. 关于调整公司在无锡通芝出资比例的安排

今后几年内，公司有可能提高出资比例，成为控股股东。

####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 对外投资的目的

双方共同投资的目的是：努力加强经济合作和技术交流，采用既先进又高度实用的技术和科学的管理方法，提供在质量、价格等方面都具有国际竞争能力的半导体产品封装和测试服务。此外，不仅进一步利用新公司，更要结合公司的生产场所，扩大面向无锡东芝母公司东芝的半导体封测业务，让投资双方及东芝获得满意的经济效果和利润。

2. 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与无锡东芝共同成立无锡通芝后，我公司将成为东芝在后道外包事业的重要合作伙伴和其在中国的战略合作伙伴，不仅会获得东芝及其子公司一定数量的订单，而且对我公司成为世界集成电路行业高端领域专业的封装测试服务提供商将会起到积极的作用。

#### **五、审批权限及授权事宜**

根据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中董事会运用公司资产权限的规定，公司对外投资 1,469.22 万元人民币设立无锡通芝，属于董事会权限范围，该投资事宜无需经股东大会审批。

为了便于实际运作，授权董事长签署与设立无锡通芝相关的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为：赞成票：十一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

特此公告。

南通富士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0 年 2 月 9 日